

監察院中央機關巡察報告

一、巡察機關：法務部矯正署武陵外役監獄

二、巡察時間：112年11月3日上午

三、巡察委員：司法及獄政委員會召集人張菊芳、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召集人林郁容、陳菊院長、監察委員王幼玲、王美玉、王榮璋、紀惠容、范巽綠、浦忠成、高涌誠、郭文東、葉大華、葉宜津、蕭自佑、賴振昌、賴鼎銘及鴻義章，共計17位

四、巡察重點：瞭解外役監獄管理及作業情形，與收容人復歸社會現況

五、巡察紀要：

監察院司法及獄政委員會召集人張菊芳委員於112年11月3日，偕同陳菊院長、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召集人林郁容委員及監察委員共計17人，在法務部陳明堂政務次長等人陪同下，巡察武陵外役監獄。除

聽取武陵外役監獄蘇維闊典獄長業務簡報外，並進行座談。

召集人張菊芳委員表示，監察院這次到法務部矯正署武陵外役監獄來實地瞭解外役監管理、作業，以及收容人復歸社會的狀況。外役監矯正模式的目的是提供即將離開監獄的收容人中間處遇功能，協助收容人慢慢回歸社會，並降低再犯的目標。監察院對此議題相當重視，針對外役監之戒護、管理、篩選條件、內部評核及監督都有相關的調查報告，也有通案性案件調查研究報告。「外役監條例」已於今(112)年7月31日修正通過。外役監條例修正後的適用與落實均屬重要，監察院也將持續關切此部分的相關議題。

武陵外役監獄蘇維闊典獄長針對監獄沿革、組織編制、收容概況進行業務簡報，並詳細說明該監對於收容人戒護管理、教化輔導、作業技訓及衛生醫療等收容處遇辦理情形。隨後巡察委員實地巡察外役監作業農場，瞭解收容人平時各項農作流程與細節。

座談會中，委員就外役監門檻及遴選程序、外役監收容人移回其他監獄執行之標準認定、外役監遴選委員會之組成及如何在評估時去識別化、每月平均作業金情形、如何評估收容人教化成效，以及外役監條例修正相關議題表示關切。另就看守所拒絕收監者卻持續收到檢察署要求執行通知，法務部應如何協調處理；暨配戴電子腳鐐之被監控者，半夜因訊號不佳而接到關切電話之比例提出垂詢。監察委員希望監所持續完善獄政措施，提供收容人更周妥的處遇，真正達成復歸社會的目的。

法務部陳明堂政務次長、矯正署楊方彥副署長、武陵外役監獄蘇維闊典獄長等人針對上開問題，逐一重點回應，並就不足部分允於會後再以書面資料補充說明。